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 间	届 次	审 议 事 项
2024 年 1 月 30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七次会议	1、《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2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	1、《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9、《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10、《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 5 月 10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二十次会议	1、《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9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 年 10 月	第五届监事会第	1、《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4 日	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二十三次会议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 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并减少注册资 本的议案》

二、监事会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依法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以及公司 2024 年度的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活动监督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保证了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该报告

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经监事会核查，公司的内幕信息流转、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均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日常运转中严格把控内幕信息流转审批程序，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真实、准确、完整，有效防止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七）检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切实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此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三、2025 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积极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保障公司依法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将持续推进自身建设，不断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培训，提高监督管理能力，提升履职水平和履职能力，更好的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